



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007 号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英唐智控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已经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英唐智控公司申请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时使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此页无正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郁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李永超

中国 武汉

2026年1月29日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92 号），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64,017,65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53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9,999,995.27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537,259.9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8,462,735.3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65 号）以及《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 第 2-00066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该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624,353.42 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9,999,995.27
减： 发行费用	11,537,259.93
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278,462,735.34
减：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297,419.07
(1)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金额	167,973,809.09
(2) 补充流动资金	61,015,110.34
(3) 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金额	2,308,499.64
减：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的金额	49,600,000.00
加：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3,225,432.24
减：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金额	166,395.09

项 目	金额（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24,353.42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627095	441,296.1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79300078801300002146	15,612.24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641972	53,217.51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510121800012058	0.00	理财账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NRA5840000511420100002156	25,452.90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NRA5840000512720100000321	2,228.88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NRA5840000511420100002287	40,866.15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NRA5840000512720100000290	45,679.55	活期
合计：		624,353.4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 募集资金 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因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MEMS 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744.76	21,744.76	17,028.23	4,716.53	项目尚未建设完成，陆续投入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 募集资金 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因
					中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255.24	6,101.51	6,101.51	-	
合 计	29,000.00	27,846.27	23,129.74	4,716.53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前述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前述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有 4,96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未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 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17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 拟投资的产品流动性好， 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 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类产品。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 使用不超过 1.5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 拟投资的产品流动性好， 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 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类产品。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见附件 2。

7、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三、结论

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按前次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 准确性、 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

附件1: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129.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2022年			6,101.51	
						2023年			3,385.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4年			10,705.33	
						2025年1-9月			2,937.4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MEMS 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MEMS 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744.76	21,744.76	17,028.23	21,744.76	21,744.76	17,028.23	4,716.53	2026年9月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255.24	6,101.51	6,101.51	7,255.24	6,101.51	6,101.51	-	
		合计	29,000.00	27,846.27	23,129.74	29,000.00	27,846.27	23,129.74	4,716.53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预测期 平均)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1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MEMS 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基于开发规划的调整，加上部分设备交付时间有所延误，“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MEMS微振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2月延期至2026年9月。